

证券代码：838861

证券简称：华鹏精机

主办券商：东方证券

山东华鹏精机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4月26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4月15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孙中华女士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其它有关规定，基于公司2023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及监事会日常工作等情况，现监事会对2023年度工作进行总

结，编制了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(www.neeq.com)上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35)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36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基于公司 2023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本着谨慎原则，以经审计的 2023 年度财务数据为基础，结合 2024 年公司发展战略、市场及业务拓展计划及财务状况，对公司 2024 年度生产经营计划进行预测，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度审计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情况进行审计，并出具了“北京大华审字[2024] 001100136 号”《审计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<会计师关于公司是否存在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的专项意见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3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进行检查，并出具了“北京大华核字 [2024] 001100057 号”《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

系统（www.neeq.com）上披露的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）上披露的《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情况以及未来发展需要，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促进公司业务良性发展，也为了更好的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经营角度出发，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(www.neeq.com)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及其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38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2024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(www.neeq.com)上披露的《关于2024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39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综合考虑独立董事为公司规范运作、内部体系建设和公司发展做出的重要贡献，结合公司经营规模、实际情况等因素，参考同地区、同行业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总体情况，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税前6万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规定，公司对 2021 年度、2022 年度的财务数据进行了梳理，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追溯调整，具体内容详见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46），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 2021 年、2022 年财务报表和附注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7）。

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1 年、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重要差错更正情况出具了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非经常性损益专项审核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(www.neeq.com)上披露的《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山东华鹏精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山东华鹏精机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4 月 30 日